欺凌有前科 斂総出人命

文匯報揭86年前港大「最危」欺凌 馬來亞生頸現可致命傷



A25 ■責任編輯: 霍柏宇

香港大學早前 接連爆出「下體 滴蠟」及「下體 打頭」的離譜舍 堂欺凌事件,除 反映當下不少年

輕人德育水平低下,也讓大眾關注 到大學生以「玩新生」做包裝的羞 辱胡鬧 (ragging) 行為。香港文匯 報追查港大相關歷史,發現遠在86 年前的1930年代初,港大亦曾因類 似的舍堂欺凌惡行而鬧出軒然大 波,有學生於睡夢中遭其他蒙面學 生襲擊再綑紮扔進煤箱,其頸部出 現有可能致命的傷痕。當時港大校 方對此嚴肅處理, 不單開除兩名 「兇手」的學籍,更將涉事舍堂封 閉一整個學期。有港大學生坦言對 相關歷史全不知情,但亦指現時校 方處理舍堂欺凌作風過於溫和。有 校友則認為,兩宗欺凌醜聞確有相 似之處,校方應考慮以之作為案例 參考(見另稿)。

■香港文匯報記者 姜嘉軒

大校內稱之為 「ragging」的舍堂 欺凌由來已久,但當中 不少人將之淡化成「玩 新生」,或以所謂「傳 統」、「舍堂文化」為 段時期的學生亦較懂得



尊重別人有所收斂,讓問題沉寂,直至現今 年輕學生的過火行為才再次爆發。

香港文匯報記者近日追溯有關歷史,發現 港大首間直屬學生宿舍、現已拆卸的「盧迦 堂(Lugard Hall)」,在80多年前亦曾發 生被稱為「盧迦堂事件」的舍堂欺凌惡行。

根據港大歷史系編著、牛津大學出版社出 版的《An Impossible Dream: Hong Kong University from Foundation to Re-establishment, 1910-1950》一書所載,事件發生於 1931年8月26日晚上,一名馬來亞籍(Malaya) 港大四年級醫科生Teo,於宿舍睡覺 期間突遭4至5名蒙面學生襲擊,再遭綑紮 掉進宿舍用煤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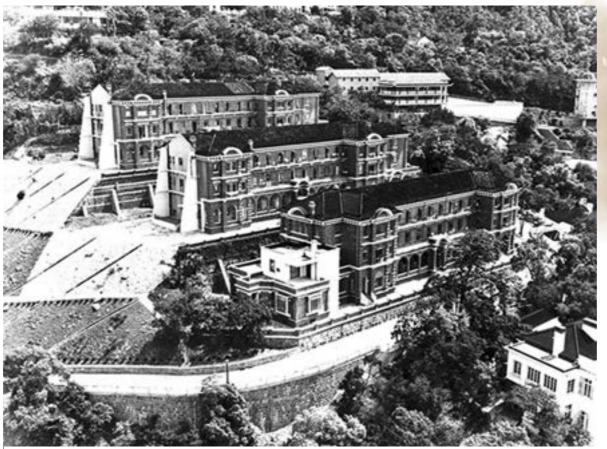
時任港大校長康寧 (Hornell) (見圖) 接獲事件舉報,當時他形容Teo「頭部腫 脹,眼睛滿佈紅絲」,而醫生驗傷發現Teo 頸上傷痕可能有機會致命 (might have produced fatal result)。事件讓康寧與港大校 委會大表震驚,立刻徹查事件,惟盧迦堂上 下無一學生承認與事件有關,也不願意協助 校方進行調查,甚至當時一名本該作證的羅 姓學生,後來竟全盤推翻之前所提供的所有 資料。有見及此,康寧相信盧迦堂存在不為 人知的恐怖統治 (a reign of terror) 。 Teo 在諮詢法律意見後,亦決定報警處理。

兩「兇手」踢出校 宿舍封一學期

事件險些搞出人命,大眾要求校方作出 「及時且有效的紀律處分」 (prompt and effective disciplinary action) ,港大校委會 經過商議,一致通過將盧迦堂封閉一個學 期。後來經調查發現事件「兇手」為盧迦堂 宿舍委員會主席,他連同另一「主要參與 者」最終均被校方開除學籍。

《An Impossible Dream》書中的文章又 指,當時港大最終未能查明事件確實起因, 故提出了一些可能性並作分析,有理由相信 「ragging」問題早已在校園存在,包括在事 發前數年起,盧迦堂高年級生已有參與激烈 的「玩新生」行動,加上事發時正值暑假, 虚迦堂舍監因事未有留守,或因此提供了 「黃金機會」,讓舍堂中人「報復算舊賬

(settle old scores) | • 至於校方何以在懲罰犯事者之餘,更當機 立斷下令封宿,文章認為,那除了因為事件 令大學校譽受損外,亦與盧迦堂宿生於調查 期間展現不合作態度有關。



■發生欺凌事件後被封宿一個學期現已拆卸的盧迦堂(最前座)。

■港大在1931年曾發生「盧迦堂事件」,被欺凌者身上出現可致 命傷痕。下圖為30年代的港大學生

昔零容忍嚴懲 今歎慢板放生?

早前港大舍堂爆出的低俗性欺凌 事件, 遭社會輿論一致炮轟涉事學 態 生「過火」,要求校方正視,更有 僅以數十字交代稱決定成立由副校 長領導的小組跟進「以確定事件的

實情」。而其實當年「盧迦堂事件」揭 發後亦引起媒體爭相報道,惟不少的取 態竟是質疑干涉太多,批評港大反應過 敏,意圖為ragging欺凌惡行開脱,惟港 大顧慮校譽受損的長遠影響,堅決嚴正 處理。

當年報章遍佈縱容惡行聲音

今昔對比下,大學處理方式及輿論取態

罰

難

促

都各見明顯差異,讓人意外。根據《An in silence》」。 Impossible Dream》(見圖,姜嘉軒攝) 一書所載,「盧迦堂事件」後社會雖然有 意見認為事態嚴重,應將之定性為襲擊 (raiding) ,但主流英文報章卻遍佈縱容 惡行的聲音,有稱ragging不過是「約定俗 成而且無害的學生傳統」(an established and harmless student custom) ,及認為 ragging「有助建立學生品格,必不可少」 (essential for building a student's character) , 更對犯事學生「堅定不爆料」 (firm in their determination not to "squeak")的態度表示支持。

ful act to report such an incident to the

港大強硬零容忍杜絕欺凌

不過,港大在處理此事上全程表現強硬, 堅決展示零容忍態度,杜絕ragging繼續在 校肆虐,希望挽回校譽。書中分析指,當時 校方或亦面對一個「現實危機」,擔心預 科生會因ragging聞風色變,恐怕被欺凌而 放棄修讀港大。而事實上校方這番嚴厲處 理的做法的確奏效,「盧迦堂事件」後ragging欺凌的問題明顯得到改善。

讓我們回到現代,港大李國賢堂宿生 「下體打頭」片段流傳初期,即有消息指 報章社論甚至將矛頭指向受害人,斥責 舍堂學生會發短訊要求所有宿生「封 他報警是小事化大,行為可恥(a shame-口」,隨後短短一日調查已「確定」事件 「不涉及任何欺凌成分」,又稱事件與舍 police) ,認為他應該「沉默硬食 (suffer 堂文化無關。而涉及「下體滴蠟」的聖約

翰學院則指,會 向23名涉事宿生 作紀律處分,但 當中最嚴重的3人 位,即不能再住 得約三成,有關 「處分」其實只

是與其餘近七成未入宿的港大生看齊

至於港大中央管理層面,其相關小組旨 在「確定事件的實情」,而自小組4月初 宣佈成立以來,暫未見任何實際進展。

港大發言人則補充説, 就較早時發生的 李國賢堂事件,小組仍在調查中。

■香港文匯報記者 姜嘉軒

港大兩宗低俗性欺凌事件,其中聖 約翰學院涉事學生的「最高刑罰」只 友 為取消宿籍,而李國賢堂事件仍在調 查中。港大學生與校友均質疑校方作 風過於溫和,處罰不足挽回校譽;有 校友進一步指,「盧迦堂事件」既然

在性質上與兩宗醜聞有相似之處,不 妨可作案例參考,呼籲港大嚴肅處 理,並應在調查結束後公開報告,還公眾 一個答案。

港大理學院三年級生吳同學指,過往從 未聽聞「盧迦堂事件」,甚至連盧迦堂的 名字亦未曾聽過。

當記者向她解釋來龍去脈後,她則指自 己未有住宿,較難評價最近發生的兩宗事 件與所謂「舍堂文化」關係有多大,但對 比港大今昔處理手法,吳同學認為暫停涉 事學生宿籍的懲罰並不足夠,「畢竟這些 事確實影響了校譽,我並不希望別人日後 提起港大,卻只會想起這些(舍堂欺凌)

事情。」 她又強調今次事件不止是個別學院或宿 舍問題,而是港大上下均受牽連,惟目前 由涉事學院暫停學生宿籍的處理手法,或 會予人「宿舍之間內部了事」的不良印 象,認為大學應嚴厲處理事件才算恰當。

同學:「舍堂文化」「亂扣帽子」

港大醫科六年級生劉同學表示,現時取 校方有例可循。」 消宿籍的處分只算是「好過無」,對於意 見稱有關行為是「舍堂文化」,劉同學批 評這不過是「亂扣帽子」的失實説法。

他又強調,自己過去參加或聽聞過的港 大學生活動都很「衛生」,害群之馬只佔

本身為港大校友的香港教育政策關注社 主席張民炳表示,目前為止兩宗舍堂欺凌 事件的「最高刑罰」只是終止住宿,倘若



■大學舍堂生活亦有健康一面。圖為港大 李國賢堂所辦的體驗營活動。 fb圖片

校方最終僅此了事,未免有點寬鬆,「畢 竟兩宗事件都近乎觸犯刑事罪行,對比事 件所造成的影響,取消宿籍的處罰是否足 夠?」而且同類事件接二連三發生,實有 必要嚴正處理,以收阻嚇作用。

張民炳促港大公開調查報告

至於「盧迦堂事件」所帶來的啟示,張 民炳認為當年判決與處理手法,正可讓港 大管理層作為參考,「縱然不一定要全盤 按照『盧迦堂事件』的處理方法,但這無 疑是能夠成為最接近兩宗事件之案例,給

李國賢堂事件的調查仍然持續,他提醒 港大作為一所公營大學,有責任向公眾問 責,尤其港大近月接連爆出欺凌醜聞,近 年亦備受多宗政治事件牽連,校譽多少受 損,亦有聽過部分家長與學生對於報讀港 大有所卻步。

是故在情在理,港大應主動公開調查報 告並提出改善建議,盡力挽回校譽。

■香港文匯報記者 姜嘉軒

《港大條例》列明「胡鬧」可踢出校

過往不少港大中人將 ragging演繹為「玩新生」,然而 相關説法卻有意無意避開當中 的欺凌元素,似乎與實況不 符。而事實上,香港文匯報記

行 年《港大條例》訂立之時,已

清楚列明 ragging 包括羞辱、 嘲弄、干擾其他學生權利的行為, 及後中文版本的法例則將之譯作 「胡鬧」;有關條文更列明,ragging屬於15項可交由大學紀律委員 會處理裁斷的學生嚴重罪行之一, 其罰則包括譴責、罰款、撤銷、權

利、停學,以及逐出大學。 學生ragging的羞辱式「胡鬧」 屬於《港大條例》列明可被逐出

大學的嚴重罪行,香港文匯報向 港大查詢過往相關懲處個案情 況,校方未有具體回答個案數 字,發言人僅回覆指,過去曾有 極少數學生觸犯「胡鬧」罪行, 者翻查資料顯示,早在1958 校方均按每個個案的情況、性質 及嚴重性,作出相應的處理。

> 香港文匯報記者翻查其他港大 歷史資料,發現1980年的法律學 院學生刊物《律呂》,亦有文章 引用《港大條例》條文討論 ragging問題,足見港大意圖禁止「胡 鬧」行為歷史已久,惟相關欺凌 風氣始終未見根絕, 最近兩宗事 件更説明問題愈見惡化跡象,讓 人質疑條例的作用存疑。

■香港文匯報記者 姜嘉軒

首間直屬宿舍 紅磚鋪砌而成



「盧迦堂 (Lugard

Hall) 」是首 間直屬香港大學的學生宿舍,於 1913年建成,其後毗鄰的「儀禮 堂」(Eliot Hall)及「梅堂」 (May Hall) 分別於 1914年及 1915年落成。

港大首任校監 Frederick Lugard、



三幢愛德華式建築物由建築師 Denison、Ram及Gibbs設計,以 紅磚鋪砌而成,是港大歷史悠久的 建築物之一,展現當時流行的學院 建築風格。3所學生舍堂,分別以

首任校長Charles Eliot及第二任校 監Francis Henry May命名。

破壞,歷時三年維修後校方再將 三間宿舍合組成「明原堂」 (The Old Halls) ,三座建築物 則改稱為盧迦翼(Lugard Wing) 、儀禮翼 (Eliot Wing) 及

1966年儀禮堂和梅堂遭受豪雨

梅翼 (May Wing) 。 及後盧迦翼於1992年拆卸,原 址旁邊建成現時的月明泉; 儀禮 翼及梅翼改稱儀禮堂及梅堂,現 為大學辦公室及教研中心。

■香港文匯報記者 姜嘉軒

港大欺凌血淚史



三十年代初

凸十年代

七八十年代

新生被要求進行透支體力活動,包括在烈日當空下進行

2006-2011年

網上流傳一名男生被多人



有學生於睡夢中遭其他 新生被要求每天隨身袋生雞蛋,並突擊檢 蒙面學生襲擊,頸部出 查;學長碰上新生隨時將其叫停,即場當 現有可能致命的傷痕 衆做掌上壓等。

新生被要求在極短時間內記下 前輩的名字,如有半點差錯, 即會被圍攻辱罵。

10公里長跑。多名學生在活動期間中暑或不適需要送 院治理,部分人患上「橫紋肌溶解症」。

按在床上,其中一人更用 陽具拍打男生頭部